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enseTime Group Inc.

商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0 (港幣櫃台) 及 80020 (人民幣櫃台))

- (1)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2)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 (3) 執行董事卸任
- (4)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組成變動
及
- (5) 重新符合上市規則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商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合併聯屬實體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委任邱達根先生(「邱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董事會轄下審計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自2025年5月30日起生效。

邱先生，50歲，現為科技創新功能組別的立法會議員、香港貿易發展局資訊及通訊科技服務委員會主席。邱先生亦現任醫院管理局成員、香港理工大學顧問委員會委員，以及廣州南沙新區香港服務中心首席聯絡官。

邱先生自1996年起曾擔任數家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的董事，包括(i)於2003年6月至2006年3月期間擔任中軟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16，該公司於2008年12月起轉至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執行董事及於2006年3月至2010年12月擔任該公司的非執行董事；(ii)於1996年10月至2011年11月期間擔任遠東控股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6)的執行董事；(iii)於1996年10月至2012年5月期間擔任遠東酒店實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7)的非執行董事，及(iv)於2006年9月至2009年4月擔任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72)的非執行董事。於2021年2月5日，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取得針對邱先生的取消資格令(有關詳情載於證監會日期為2021年2月9日的新聞稿)，而該禁令已於2025年2月4日屆滿。

邱先生於1996年畢業於美國佩柏戴恩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邱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邱先生的初始任期為獲委任起計三年，惟須按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規定退任（包括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可依據委任書的條款及條件或由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委任。邱先生每年可收取1,400,000港元的董事袍金，該袍金乃根據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以及邱先生的資歷、經驗、於本公司的職位及職責以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邱先生(i)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往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各自的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擁有亦不視為擁有本公司股份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邱先生已確認(a)彼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載的所有獨立性準則；(b)彼過去或現時並無於本集團業務中擁有任何財務或其他權益，且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聯繫；及(c)於其獲委任時不存在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其他因素。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有關邱先生的委任的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或聯交所垂注，亦無任何其他有關邱先生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邱先生履新。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在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的建議下，董事會舉薦楊帆先生（「**楊先生**」）及王征先生（「**王先生**」）擔任執行董事，而在本公司將於2025年6月26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有關決議案。

楊先生

楊先生，42歲，為聯合創始人，自2014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彼為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之一，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戰略規劃及企業發展；尤其是，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人工智能基礎設施（即商湯大裝置）。楊先生是本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

加入本集團前，楊先生於2006年7月至2014年11月擔任微軟（中國）有限公司的研究級軟件開發工程師。

楊先生分別於2003年7月及2006年7月獲得清華大學電子工程學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

楊先生榮獲2022-2024年度臨港新片區優秀企業家、2022中國數字經濟風雲人物榜及2022-2023年度上海市徐匯區光啟人才等稱號。楊先生自2020年6月起擔任深圳證券交易所的行業專家，自2020年10月獲委任為科技部新一代人工智能社會實驗總體專家組成員，自2021年7月獲委任為上海國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創新發展試驗區專家諮詢委員會治理工作組顧問，自2022年1月至2024年1月獲委任為國家語音及圖像識別產品質量檢驗檢測中心專家委員會專家，並自2022年6月獲委任為工業和信息化部教育與考試中心專家庫專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楊先生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往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或擔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其他職務，且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截至本公告日期，楊先生擁有39,002,779股B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11%），包括：(i)通過SenseTalent Management Limited（「**SenseTalent**」）持有的30,267,998股B類股份；及(ii)根據本公司於2016年11月1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持股計劃（經不時修訂）持有的8,734,781份購股權，可根據有關條款及條件行使並兌換為SenseTalent持有的8,734,781股現有B類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楊先生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本公司股份任何權益。

王先生

王先生，48歲，自2019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彼亦為本公司創新業務群組負責人及本集團香港公司總經理，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等部門的規劃及管理。王先生是本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

加入本集團前，王先生於2008年5月至2018年12月就職於銀湖資本，最後職務為董事總經理和大中華地區主管，主要負責科技與科技驅動行業的私募股權投資。2005年5月至2008年4月，他在泛大西洋投資集團任職，最後職務為副總裁，專注於北亞的科技、媒體、電信及醫療保健方面的私募股權投資。王先生於銀湖資本及泛大西洋投資集團任職期間，在多間投資對象公司擔任董事或董事會觀察員。在其職業生涯早期，2003年10月至2005年5月，王先生於麥肯錫公司任職企業金融小組的高級業務分析師。他於2002年11月至2003年8月及2001年7月至2002年10月分別擔任摩根士丹利及瑞士信貸第一波士頓的金融分析師。

王先生於2001年5月以最高榮譽畢業於耶魯大學，並獲得計算機科學和經濟學專業學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王先生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往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或擔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其他職務，且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截至本公告日期，王先生擁有34,749,686股B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09%），包括：(i)通過SenseTalent持有的15,945,530股B類股份；及(ii)根據本公司於2016年11月1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持股計劃（經不時修訂）持有的18,804,156份購股權，可根據有關條款及條件行使並兌換為SenseTalent持有的18,804,156股現有B類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本公司股份任何權益。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委任楊先生及王先生為執行董事後，本公司將分別與楊先生及王先生訂立彼等擔任執行董事的服務合約，任期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計為三年，而彼等須按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經不時修訂）及上市規則的規定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建議楊先生及王先生將不會就彼等出任董事而獲本公司支付任何年度董事袍金，惟可就在本集團任職而收取薪金及其他福利以及酌情花紅，該等花紅將由本集團參照彼等於本集團的表現、職務及職責以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建議委任楊先生及王先生的事項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建議委任楊先生及王先生各自為執行董事，須待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批准後方可作實。建議委任楊先生及王先生的詳情將在稍後寄發予股東（如要求）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內披露。

執行董事卸任

於本公告日期，徐冰先生已通知董事會，彼有意專注於推動本公司及其生態體系中戰略性新興業務的發展，並已獲任AI芯片業務負責人，而彼因公司戰略發展需要及上述工作調整，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卸任執行董事及董事會秘書，而不會尋求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徐冰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其卸任的事項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本次職務調整為公司整體人才部署與業務聚焦戰略一部分，未來徐冰先生將致力於推動公司AI芯片等新興業務的突破與成長，為公司創造長遠價值，持續回饋股東信任。

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徐冰先生在任職期間作出的貢獻，以及長久以來給予本公司的重要支持與幫助。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組成變動

自2025年5月30日起，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的組成變動將如下：

- (i) 邱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轄下審計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 (ii) 林怡仲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iii) 薛瀾教授獲委任為董事會轄下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 (iv) 范瑗瑗女士獲委任為董事會轄下提名委員會成員。

重新符合上市規則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14日的公告。於委任邱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上述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組成變動後，本公司已重新符合第3.10(1)及3.10A條（有關擁有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第3.21條（有關審計委員會至少須有三名成員且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第3.25條（有關薪酬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出任主席且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第3.27A及8A.28條（有關提名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且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

承董事會命
SenseTime Group Inc.
商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
首席執行官
徐立博士

香港，2025年5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徐立博士、王曉剛博士、徐冰先生及林達華博士；非執行董事為范瑗瑗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薛瀾教授、林怡仲先生及邱達根先生。